

南京农业大学 卫岗校区公共楼宇基础设施及电梯废旧立新项目—西苑车棚翻新工程-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ZJ066023531646)

招标项目所在地区：江苏省南京市

一、招标条件

本南京农业大学 卫岗校区公共楼宇基础设施及电梯废旧立新项目—西苑车棚翻新工程（招标项目编号：ZJ066023531646），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招标人为南京农业大学。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项目规模：拆除原车棚、翻建车棚、新建车棚、拆除砼地面、路牙、新做砼路面、新做天棚等，详见招标清单。。

招标内容与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标段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第1包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第1包：

- 1.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
- 2.投标人资质等级及范围：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及以上资质；（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件）
- 3.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
- 4.本项目应配备：
 - （1）项目经理1名，应具有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房屋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执业资格证书，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提供注册建造师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
 - （2）项目部其他人员要求：技术负责人1名，需具备建设工程专业类中级及以上职称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
 - （3）需提供所报本工程上述项目部管理团队各成员社保机构出具的2022年11月-2023年4月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金缴费证明材料【劳动保障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材料，须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具有可验证的二维码或验证码）】。如无法提供相对应期间的社保缴纳证明的，请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的通知》及有关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所报项目部管理团队人员必须为本单位在职未退休人员。（提供打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
- 5.投标人自2020年5月1日以来承担过一项工程造价39万元及以上的类似工程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竣工验收证明（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三者缺一不可。时间以竣工验收证明时间为准、造价以合同为准，提供原件核查。竣工验收证明承包人盖章处须为投标人公章，若为投标人分公司公章或项目部公章，则视为无效。竣工验收证明材料必须经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和施工单位签字、盖公章齐全缺一不可。】
- 6.投标人的其它要求（提供承诺书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
 - （1）没有违反法律、法规行为，依法被取消投标资格且期限未届满的；

- (2) 未因为招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规和不良行为，被有关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公示且公示期限未届满的；
- (3) 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 (4) 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 (5) 项目经理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 ①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 (6) 项目部管理人员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得更换。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单位投标。

8.限定投标：本项目只接收中小型企业投标。（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认定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行业认定标准：建筑业）

注：以上所要求证书或证件等相关材料，均以上传至“南京农业大学采招信息网”投标文件系统中的扫描件为准。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3年05月12日17时00分00秒---2023年05月19日17时00分00秒

获取方法：登陆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05月25日14时30分00秒

递交方法：纸质文件现场递交，电子文件学校系统上传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05月25日14时30分00秒

开标地点及方式：南京市玄武区童卫路5号1928产业园8号楼5层502会议室

七、其他公告内容

南京农业大学建设项目卫岗校区公共楼宇基础设施及电梯废旧立新项目—西苑车棚翻新工程
已经相关部门批准建设，建设资金已落实。本工程采用公开招标**资格后审**
方法选择合格的投标申请人参加投标。

一、江苏省设备成套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代理）受招标人委托负责本工程的招标事宜。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1.标段名称：**卫岗校区公共楼宇基础设施及电梯废旧立新项目—西苑车棚翻新工程**
- 2.工程地点：**南京市玄武区卫岗1号**
- 3.工程内容：**家属区车棚翻建施工**
- 4.质量标准：**国家质量验收合格标准**
- 5.计划工期：**50日历天**
- 6.工程规模：

拆除原车棚、翻建车棚、新建车棚、拆除砼地面、路牙、新做砼路面、新做天棚等，详见招标清单。

7.资金及资金来源：**国有政府性资金，已落实**

8.工程合同最高限价：**49.823917万元**

三、投标人报名资格条件

- 1.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
- 2.投标人资质等级及范围：**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以上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含）及**



以上资质；（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件）

3.投标人须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

4.本项目应配备：

（1）项目经理1名，应具有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房屋建筑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执业资格证书，且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类。（提供注册建造师证书及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

（

2）项目部其他人员要求：技术负责人1名，需具备建设工程专业类中级及以上职称证。（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

（3）需提供所报本工程上述项目部管理团队各成员社保机构出具的2022年11月-2023年4月投标单位为其缴纳的养老保险金缴费证明材料【劳动保障部门出具的社保证明材料，须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具有可验证的二维码或验证码）】。如无法提供相对应期间的社保缴纳证明的，请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阶段性减免企业社会保险费的通知》及有关文件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所报项目部管理团队必须为本单位在职未退休人员。（提供打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

5.投标人自2020年5月1日以来承担过一项工程造价39万元及以上的类似工程业绩；【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竣工验收证

明（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三者缺一不可。时间以竣工验收证明时间为准、造价以合同为准，提供原件核查。竣工验收证明承包人盖章处须为投标人公章，若为投标人分公司公章或项目部公章，则视为无效。竣工验收证明材料必须经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和施工单位签字、盖公章齐全缺一不可。】

6.投标人的其它要求（提供承诺书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

（1）没有违反法律、法规行为，依法被取消投标资格且期限未了的；

（2）未因为招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规和不良行为，被有关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公示且公示期限未了的；

（3）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

4）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5）项目经理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①项目经理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6）项目部管理人员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得更换。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单位投标。

8.限定投标：本项目只接收中小型企业投标。（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认定标准参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行业认定标准：建筑业）

注：以上所要求证书或证件等相关材料，均以上传至“南京农业大学采招信息网”投标文件系统中的扫描件为准。

四、投标报名及获取招标文件方法

4.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5月12日至2023年5月19日17

时（北京时间，下同），登陆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下载电子招标文件。下载者请务必至少在文件发售截止时间半个工作日前登录平台完成购买操作，否则将无法保证获取电子招标文件。

4.2招标文件服务费400元，售后不退。

4.3下载者登陆平台前，须前往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http://www.365trade.com.cn/>免费注册（

不需办理CA锁

；平台仅对供应商注册信息与其提供的附件信息进行一致性检查）；注册为一次性工作，以后若有需要只需变更及完善相关信息；注册成功后，可以及时参与平台上所有发布的招标项目。

4.4下载者须通过平台填写“购标申请”，并上传公告要求提供的资料，否则购买操作无法完成。需上传资料：营业执照副本、资质证书电子版。

4.5下载者选择“需要邮购纸质标书”的，需支付邮购费，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文件下载后的1个工作日内寄送。

4.6下载者需要发票的，须通过平台填写“开票申请”；招标文件费用及邮购费发票由招标代理机构出具，在开标时领取；平台下载费发票由平台公司出具，联系平台公司领取。

4.7平台公司咨询电话为：010-86397110；平台将确保下载者的购买信息在开标前对平台公司有关工作人员保密；如下载者主动与平台公司工作人员联系咨询事宜，则视为下载者主动放弃信息保密的权利，平台公司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4.8由于该招标为学校内快速采购项目，开评标均为电子开评标，投标单位还须在“南京农业大学-采购与招标管理系统”中完成报名。具体操作请在（

[南京农业大学采招信息网-工作流程 \(njau.edu.cn\)](http://njau.edu.cn)中

下载“南京农业大学货物服务快速采购系统操作手册-供应商分册”，按照手册操作步骤要求进行。

4.9联合体投标（如公告允许）的，联合体各方应当指定牵头人，并授权其以自身名义在平台办理注册、购买件、缴纳保证金等手续，其在平台的办理行为，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五、资格审查方法：资格后审

六、投标报价评审方法：综合评估法。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南京农业大学采招信息网、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发布。

八、其他说明

1.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投标人，招标人不接受其参加投标：

（1）有违反法律、法规行为，依法被取消投标资格且期限未届满的；

（2）因招投标活动中有违法违规和不良行为，被有关招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公示且期限未届满的；

九、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年5月25日下午14：30

开标地点：南京市玄武区童卫路5号1928产业园8号楼5层502会议室

纸质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南京市玄武区童卫路5号1928产业园8号楼一楼大厅

注：本项目为全过程电子开评标，投标人需在“南京农业大学采招信息网”投标文件系统中完成电子版文件的制作和上传，无需到开标现场观看。

十、联系方式：

招标人：南京农业大学采购与招投标中心

联系人：陈老师

电话：025-84395896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省设备成套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程俊玥

电话：025-86632670

邮箱：chengjy@jcec.cn

联系地址：南京市鼓楼区清江南路18号D座1004室

南京农业大学采招信息网系统技术支持联系人：董老师15312402779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南京农业大学。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南京农业大学

地址：南京市卫岗1号

联系人：陈老师



电话：025-84395896

电子邮件：1819460062@qq.com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省设备成套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清江南路18号鼓楼创新广场

联系人：程俊玥

电话：15050540687

电子邮件：chengjy@jcec.cn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